

## 臺南市歸仁區公所 CEDAW 宣導成果

辦理機關單位	臺南市歸仁區公所／ 民政課
辦理日期	112年3月16日
活動名稱	歸仁區公所宗教優質化暨宗教性別平等 CEDAW 宣導
活動對象	一般民眾
活動人數	男：10人 女：3人 其他：0人 共計13人
活動內容	<p>本次宣導利用本區寺廟仁壽宮、北極殿辦理寺廟遶境活動協調會時，進行性別平等與 CEDAW 宣導，向寺廟幹部宣導重點著重於 CEDAW 第 37 號一般性建議，優先考慮弱勢群體、提供適當和準確的訊息及確保充分和即時的協助，積極落實 CEDAW 實質平等，確保弱勢優先；同時加以宣導 CEDAW 第 11 條女性與男性皆享有相同的就業機會、提升和工作保障，參與各項寺廟業務科儀等，現今社會對於男女就業仍有性別刻板印象，例如以往都認為傳統宗教祭祀科儀等都是男性的任務，其實女性亦可以投入廟務公共事務，破除性別隔閡及宗教信仰迷思只要能勝任該工作，不分性別皆可投入相同的工作。營造宗教性別平等環境，建立預防保護措施。</p>
活動照片	
<p>照片說明：替代役男口頭進行 CEDAW 宣導</p>	

活動照片



照片說明：民政課長向廟方人員進行 CEDAW 宣導。